

##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十三次股东大会（暨二〇一三年年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及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22日下午2：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南京西路1600号上海城市机场航站楼10楼会议室

3、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授权代表，下同）人数（人）	4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8,421,051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86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郑树昌先生主持，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董事会秘书邵宗超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做了会议记录；公司法律顾问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

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提案审议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票数 (股)	同意比 例 (%)	反对票数 (股)	反对比 例 (%)	弃权票数 (股)	弃权比 例 (%)	是否 通过
1	公司 2013 年年度 报告全文及摘要	48,374,051	99.903	0	0	47,000	0.097	是
2	公司 2013 年度董 事会工作报告	48,374,051	99.903	0	0	47,000	0.097	是
3	公司 2013 年度监 事会工作报告	48,374,051	99.903	0	0	47,000	0.097	是
4	公司 2013 年度财 务决算报告	48,374,051	99.903	0	0	47,000	0.097	是
5	公司 2013 年度利 润分配预案	48,374,051	99.903	0	0	47,000	0.097	是
6	聘任会计师事务 所及决定其审计 费用	48,374,051	99.903	0	0	47,000	0.097	是
7	公司章程 (2014 年修订)	48,374,051	99.903	0	0	47,000	0.097	是

上述第七项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邀请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陈洋、金炜律师出席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律师认为：公司第二十三次股东大会（暨二〇一三年年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 四、上网公告附件

- 1、《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十三次股东大会（暨二〇一三年年会）的法律意见书》。
- 2、《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4年修订）》。

特此公告。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